



JINANSHIJIYANGQU
RENMINZHENGFUGONGBAO

2022

第1期（总第23期）

2022 年第 1 期

(总第 23 期)

主管主办：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4 月 8 日出版

【区政府文件】

关于印发《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

(济阳政发〔2022〕1 号)……………(1)

关于印发《济南市济阳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济阳政发〔2022〕3 号)……………(23)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济南市济阳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的通知

(济阳政办发〔2022〕1 号)……………(43)

2022 < >

济阳政发〔2022〕1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完成区政府确定的2022年各项任务目标，现将《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工作要求，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精心组织实施，统筹推进落实，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夯实责任，狠抓落实。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抓落实“第一责任人”，要发扬“严真细实快”的工作作风，牵头研究制定重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表”与“路线图”，倒排工期、分解到月、责任到人。区政府分管领导要把关定调、认真审核。各责任单位要于3月8日（星期二）下午5:00前，将《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填报表》（附件2）报分管区领导审核通过，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加盖公章后，将纸质

版、电子版报送至区政府办公室督查室（联系人：宋永亮，联系电话：0531-84232829，邮箱：jyqzfdcs@jn.shandong.cn）。

三、加强协调，合力攻坚。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好牵头抓总职责，加强与相关责任单位的沟通衔接，主动担当，统筹协调，适时调度，合力推进，一抓到底。相关责任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主动作为，服从调度，及时报送工作落实情况。各牵头单位要及时向分管区领导汇报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遇到的困难问题，深入研究提出对策建议，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四、强化督查，跟踪问效。区政府办公室要建立督查台账，加大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力度，加强跟踪问效，定期开展督查。各级各部门（单位）要通过电子督查督办系统，定期上报工作推进情况，并于6月底、12月底前分别将总结材料报送至区政府办公室秘书科邮箱（联系人：杨斌，联系电话：0531-84232918，邮箱：jyqzfbgszhk@jn.shandong.cn）。督查室要通过暗访明查等形式跟进督查，及时通报有关情况，做好阶段性分析研究。

- 附件：1.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
2.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填报表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2

一、主要预期目标

1. 生产总值增长8%以上。(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2.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5%。(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以上。(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商务发展促进中心)
6. 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5%以上。(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左右。(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8.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责任领导: 白宝强, 责任单位: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聚焦动能转换, 在增强区域发展后劲上谋求更大突破

9. 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 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9家以上, 入库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00家以上。(责任领导: 陈潇, 责任单位: 区科学技术局)

10. 发挥济南特医食品产业技术研究院作用。(责任领导: 陈潇, 责任单位: 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

11. 力争新增市级及以上研发机构和创新平台4家以上。(责任领导: 陈潇, 责任单位: 区科学技术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科协; 排在第一位的责任单位为牵头单位, 下同)

12. 吸引国内外知名高校院所、科研机构在济阳设立研发或成果转化机构2家以上。(责任领导: 陈潇, 责任单位: 区科学技术局)

13. 建立国有控股人力资源公司。(责任领导: 白宝强, 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产发集团)

14. 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区, 力争新增“泰山”“泉城”等高层次人才10人。(责任领导: 陈潇, 责任单位: 区科学技术

局、区委人才办、共青团区委机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 全面推行链长制，围绕食品饮料、智能制造等优势产业，精准谋划实施补链、延链、强链项目，壮大产业集群规模。(责任领导：白宝强、陈潇，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投资促进局、济北开发区管委会)

16. 大力培育产业主体，积极引导旺旺、金麒麟、汉方制药等龙头企业发挥链主作用，带动上下游配套企业集聚。(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投资促进局、济北开发区管委会)

17. 大力支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梯次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上亿”，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家、过亿元企业5家。(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18. 加快技改上新步伐，用好技改投资奖补政策，助力产业转型升级。(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19. 全力推进中国(济南)特医食品城建设。(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特医食品产业发展促进服务中心、区产发集团)

20. 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推动全产业链向高端化、智能化迈进。(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

业和信息化局)

21. 立足服务起步区、服务机场及更广区域，加快黄河北区域性消费中心建设。(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商务发展促进中心、区发展和改革局)

22. 建成启用众海新天地特色步行街，提升华百广场、力高仟喜荟等商贸综合体业态层次。(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商务发展促进中心)

23. 加强普惠金融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力争实现金融业增加值12.5亿元。(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

24. 加快培育新型金融业态，鼓励企业对接资本市场，支持铂源药业、上华科技等企业上市。(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

25. 积极发展物流新业态新模式，推进怡亚通等重点物流项目建设，壮大现代物流业规模。(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和改革局、济北开发区管委会)

26. 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完善研发设计、定制化服务等领域的公共服务，全年服务业增加值增长10%左右。(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27. 实施旅游发展品质提升工程，加快推进文旅项目进度，打造油菜花、油葵金色观光长廊。（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三、聚焦改革开放，在激发经济发展活力上谋求更大突破

28. 举全区之力加快济北开发区建设，突出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努力在全省开发区考核中争先进位。（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济北开发区管委会）

29. 建立“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积极盘活闲置和低效用地，促进水资源、能源资源高质量配置利用。（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自然资源局、区城乡水务局）

30. 让医共体改革更有温度，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全面完成国家试点任务。（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

31. 构建审批、监管、执法相互分离、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作高效。（责任领导：董法明、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司法局、区城市管理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32. 加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争取力度，创新 PPP 项目推进机制，促进规范实施和高效落地。（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

33. 组建数字济阳产业基金、创投基金，推进数字经济快速发展。(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大数据服务中心、区产发集团)

34. 让国有企业改革更有深度，健全市场化运营和选人用人机制，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35. 加强与起步区在重点项目安排、产业发展、基础设施互联、公共服务共享、政策分享等方面的对接，加速融入起步区发展大格局。(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区城乡水务局、区投资促进局、区城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36. 坚持精准招商，健全完善招商机制，设立产业招商工作专班，精心组织系列招商活动，力争招引过亿元制造业项目20个以上。(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37. 拓宽外资渠道，优化外资结构，力争招引外资项目5个，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5%以上。(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38. 开展外贸企业培育行动，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助力企业

拓展国外市场，新增有实绩外贸企业22家以上，外贸进出口增长18%以上。（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商务发展促进中心）

39. 搭建高水平开放平台，促进双向投资交流。（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区贸促会）

40. 加快推进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建设，巩固提升对台合作优势。（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对台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41. 深化“经济发展服务生”理念，实施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瞄准最好水平找差补短、大胆探索、组合推进。（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2. 健全完善“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力促项目快建设、快投产、快达效。（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43. 全面推行企业服务专员制度，为企业提供全周期、全过程、全方位的“店小二”式服务。（责任领导：陈潇，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44. 全方位提升“放管服”水平，推动高质量“一网通办”“跨省通办”，加强全链条监管，放大“在济阳·济时办”政务服务品牌效应。主动为市场主体减负纾困，实现惠企政策“免申

即享”、快速兑现，确保政策红利精准直达。（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服务中心）

45. 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着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让企业家潜心强创新、安心搞经营、放心办企业。（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四、聚焦内涵提升，在推进精致城市建设上谋求更大突破

46. 注重规划衔接，推进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及重点片区控制性详规修编，完善高铁新城片区规划，做好“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主动对接起步区，完善协同联动发展区和紧密协作区规划，构建规划同步、产业互补、协同发展新格局。（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

47. 注重要素集聚，抓好老城、滨河、高铁新城、回河等重点片区开发建设。（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牵头负责；相关街道办事处）

48. 加快绿城、世茂、万科等城市综合体建设，促进人力资本产业集聚。（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商务发展促进中心）

49. 强化规划管控作用，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

50. 健全交通路网，积极推动国道220线改建及快速路改造，做好有轨电车项目、济滨高铁项目服务保障。(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1. 加快区委党校、众彩教育体育综合体建设。(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委党校、区城建集团、区产发集团，按职责分工分别牵头负责)

52. 完善城区供排水、供热、雨污管网，实施新华能源、兴阳供热设施改造，全力提升供热质量。(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区城乡水务局、区国资控股集团)

53. 做优城市绿化品质，新建城区绿化节点4处，提升一批小微绿地、口袋公园，完成绿化面积3.5万平方米。(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54. 实施城市“绣花”行动，提升网格化、路长制管理效能，推进“门前五包”落实到位。(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55. 常态化抓好交通秩序整治。(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

单位：区交警大队)

56. 规范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57. 加快公共停车位建设。(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自然资源局、区交警大队)

58. 深化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垛石生活垃圾转运站。(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垛石街道办事处)

59. 优化调整街道社区规模，提升社区治理水平。(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各街道办事处)

60. 加强小区物业监管，将物业管理纳入社区治理体系，建立物业管理退出机制，开展物业整治提升行动，集中整治车辆乱停乱放、电瓶车上楼、保洁不到位等问题。(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61. 加强老城街区治理管护，延续市民集体乡愁记忆。(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文化和旅游局、济阳街道办事处)

62. 全力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建设城市大脑，打造数字

机关，完成6个省级智慧社区试点工程，确保顺利通过省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终期验收。（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大数据服务中心、区产发集团）

63. 巩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成果，扎实做好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

64. 聚焦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启动新一轮“四减四增”行动，推进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

65.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提高固废、危废规范化处置能力。（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

66. 坚持“四水四定”原则，启动第一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城乡水务局）

67. 加快精致城市生态基础设施 PPP 项目建设。（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68. 推进黑臭水体清零。（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区农业农村局）

69. 加强黄河生态廊道建设。(责任领导: 李宪亮, 责任单位: 区黄河水务局)

70. 建成美丽幸福河湖50余条。(责任领导: 李宪亮, 责任单位: 区城乡水务局)

五、聚焦强村富民, 在打造乡村振兴样板上谋求更大突破

71. 大力发展高效节水农业, 完成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 建设高标准农田4万亩。(责任领导: 李宪亮, 责任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区城乡水务局)

72. 深化“一镇一品”农业发展格局, 持续扩大特色农业种植规模。(责任领导: 李宪亮, 责任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73. 做强育苗产业, 积极开展新品种选育和良种繁育, 力争年育苗能力增加2000万株以上。(责任领导: 李宪亮, 责任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74. 加强农业品牌培育与营销, 提高“好味知济”区域公用品牌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责任领导: 李宪亮, 责任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75. 加快农业“接二连三”, 启动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推进绿港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曲堤蔬菜市场改造提升等重点项目建设, 培育引进农产品深加工项目, 延长农业产业链条。

(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投资促进局，相关街道办事处)

76. 坚持全域统筹，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速城乡要素双向流动。(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7. 着力增强乡村善治能力，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加快建立法治、自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78. 加快推进北部四镇街水质净化厂项目建设。(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城乡水务局)

79. 接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健全完善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80. 做好厕所革命“后半篇文章”。(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81. 试点推进全域综合整治，统筹打造样板示范片区。(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域建集团，相关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82. 垛石白杨店社区、新市周家社区竣工交付，实现回迁入

住。（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城建集团，相关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83. 打造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个、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村10个。（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84. 打造市级绿化示范村6个。（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

85. 打造市级出彩人家示范村12个。（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妇联机关）

86. 以全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创新试点县创建为抓手，探索推进“托管+”服务机制，实施“生产托管”农民增收计划。（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87. 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2家，农民专业合作社5家，区级以上家庭农场10家。（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88. 强化扶贫项目实施及运营管理，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统筹推进“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现由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乡村振兴局、区农业农村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六、聚焦共建共享，在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上谋求更大突破

89. 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提高全员核酸快速检测能力，构建全社会防范体系。

（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

90. 稳定和扩大就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500人以上，新增城镇就业2500人以上。（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1. 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完善医保经办服务体系，提高群众医疗保障水平。（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医疗保障局）

92.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支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着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教育和体育局）

93. 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进村级卫生室公有化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能力。（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94.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农村幸福院覆盖率达到40%以上。（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95. 落实“三孩”生育政策和配套措施，积极发展普惠托育

服务。(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和体育局)

96. 加强非遗和文物保护利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丰富群众文体生活。(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和体育局)

97. 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实现法律援助全程网办。(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单位：区司法局)

98. 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全面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创造安全稳定环境。(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单位：区信访局、区司法局、市公安局济阳区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99. 完善信息化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成平安济阳管理中心。(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单位：市公安局济阳区分局、区财政局)

100. 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深入开展城市燃气管网、液化气罐等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确保安全生产持续稳定。(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1.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让群众吃得更放心、用药更安全。(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02. 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单位：市公安局济阳区分局）

103. 继续做好双拥共建，推进军民融合发展。（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4. 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加快第二实验中学迁建，完成主体工程；完成永康街中学新建、滨河实验学校建设移交任务，新增学位3000个以上。（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教育和体育局）

105. 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成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楼，年内投入使用。（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人民医院）

106. 加快推进安置区建设，建成安置房5700套以上。（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国资控股集团）

107. 提升农村供水、污水治理能力，年内完成80个村供水设施改造及污水治理任务。（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城乡水务局、区农发集团）

108. 强化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建成应急物资储备库、区级综合应急指挥平台，推动基层应急联防站建设，提升应急指挥救

援能力。(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109. 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建成并运营区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养老照护楼3栋，配套建设设备用房等设施。(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域建集团)

110. 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新建1处笼式足球场，全力推进公共体育健身设施更新维护，积极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提升群众参与率。(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教育和体育局)

111. 改善农村交通条件，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提升改造农村公路10公里，养护大中修110公里。(责任领导：董法明，责任单位：区城乡交通运输局)

112. 持续开展扶残助残活动，为800名残疾人适配辅具1200件以上，完成400户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责任领导：李佃文，责任单位：区残联机关)

113. 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完成葛店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年度任务，改善灌溉面积4万亩。(责任领导：李宪亮，责任单位：区城乡水务局)

七、建设务实有为政府

114. 树立重实绩的鲜明导向，推动落实“大排名”工作机

制，加强重点工作督查考核。（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

115. 规范执法行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责任领导：纪东明，责任单位：区司法局）

116. 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立常态化新闻发布制度。（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

117. 提高12345市民热线办理质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

118. 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大力压减一般性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责任领导：白宝强，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附件 2

2022

填报单位：（加盖公章）

填报时间：2022 年 月 日

分管区领导审核：

序号	《政府工作报告》 重点工作任务	分项任务	节点任务	联系人、职务及手机
原序号		本部门承担 的事项内容	3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4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5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6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7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8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9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10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11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12 月底：计划完成情况。	
示例 69	启动 XXX、XXX 等项目建设， 加快建设一批多业态复合 城市综合体，提高城市品 位。	XXX 项目建设	3 月底：完成设计方案初稿。 4 月底：完成设计方案。 5 月底：完成设计方案审核。 6 月底：确定施工单位。 7 月底：开始进场施工。 8 月底：基础施工。 9 月底：完善主楼 20%。 10 月底：完成主楼 50%。 11 月底：完成主楼 80%。 12 月底：主体封顶。	张 XX，基建科科长， 13854114xxxx。

填报说明：序号、《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按照附件原表内容填写；节点任务栏按双月填写本单位负责工作的细化、量化目标；务必注明分管领导和联系人的职务和电话。

2022

济阳政发〔2022〕3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济南市济阳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3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2

一、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过去的一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带来的严峻考验，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稳中向好、民生持续改善，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主要指标持续稳中向好。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强化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六稳”“六保”工作全面落地，企业稳产稳效保障有力。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23.9亿元，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7.1:46.4:36.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6.8亿元，税收占财政收入比重达到72.8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99.5亿元。与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签署联动创新发展合作协议，实际使用外资8742万美元，增长453.3%。进出口总额完成39.08亿元，同比增长50.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6362元，增长9%。全面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年度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任务。

（二）三次产业稳中有进。工业经济稳中提质。工业指标运

行趋稳，全区规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 176.1 亿元，同比增长 16%，年度净增规上工业企业 30 家；增加值同比增长 14.6%，位居全市第 4 位。新增技术改造项目 63 个，铂源药业和汉方制药分别通过省级、市级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认定。获批市级专精特新企业 10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11 家，市级瞪羚企业 8 家，省级瞪羚企业 2 家，高质量企业数量进一步扩大。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增长 68%。食品饮料产业获评省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现代农业加快发展。**新增家庭农场 23 家、专业合作社 10 家、市级龙头企业 3 家。全区粮食生产托管面积 27 万余亩，涉及 324 个村、1.1 万户。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62 万吨以上，落实粮食稳产扶持政策，开展“保险+期货”试点，成为全国整建制玉米全成本保险全覆盖的唯一区县，农业生产托管模式、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成为全国典型。完成植树造林 3.89 万亩，绿化面积 8000 余亩；成功创建 2 个省级森林乡镇、1 个省森林小镇、1 个绿化模范镇、26 个省级森林村居、6 个市级绿化示范村。**现代服务业量质齐升。**净增限上贸易企业 25 家，重点服务业企业 8 家。全区 31 家重点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35.82 亿元，增长 22.7%。众海新天地项目推进顺利，力高仟喜荟项目投入运营。区级、镇级电商服务网点实现全覆盖，村级电商服务网点覆盖率达到 90%。首个直播电商基地正式投入使用，全区网络零售额实现 57.34 亿元，增长 147%。新引进金融机构 3

家，金融业增加值完成 10.42 亿元，增长 6.7%。丰尔达物流获评国家 4A 级物流企业，全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增长 11.3%。加快文旅融合，精心打造黄河大堤沿线 15 公里的油菜花和油葵金色观光长廊，策划推出花事田园采摘等旅游线路 7 条，持续提升济阳旅游影响力。

（三）项目招建工作稳步推进。双招双引持续发力。高频次开展招商活动，成功举办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建设推进会暨授牌仪式、鲁台合作推进会、中日产业创新发展交流大会等大型签约推介活动 6 次。成功举办“乘‘北起’之势 开‘崛起’新局”2021 济阳发展论坛。全年新签约项目 60 个，合同投资额 345.72 亿元，其中过 10 亿元项目 8 个。制定“北起战略·才聚济阳”365 引才计划，入选泉城产业领军人才 4 名、泉城“5150”引才倍增计划 1 名、“泉城学者”1 名。项目建设稳步推进。143 个区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06 亿元，其中，10 个市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45.53 亿元；怡亚通、连城数码港 2 个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4.1 亿元；山东数据湖产业园项目一期省双招双引项目完成投资 3.2 亿元。申报 2021 年度政府专项债券 23.49 亿元，14 个项目通过审核获得债券 12.44 亿元。怡亚通等 10 个省市重点项目申报精准用地，获批项目用地指标 825.72 亩。城建项目不断加快。加快推进社区安置房建设，馨阳嘉苑、菅家社区、滨河社区等安置区稳步推进，城区 4519 套安置房竣工验收。馨阳嘉苑

(一期)、管家社区(部分)、滨河社区(西区)基本完成回迁入住,富阳嘉园(一期)、馨阳嘉苑(二期)、管家社区(剩余楼栋)、滨河社区(东区)基本完工。全力推进北部四镇(街道)水质净化厂项目建设,提升镇(街道)驻地污水处理能力,新建公厕24个,建设完成粪便无害化处理厂并开始试运营,建成济阳街道垃圾转运站。新增供热面积50余万平方米,建设城市绿地19处、健身广场8处、口袋公园6处,城市面貌提质变靓。有轨电车、高速大北环等城际交通建设项目有序进行。

(四)改革创新持续推进。**深化改革成效显著**。高标准完成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124个事业单位优化整合为96个,精简23%。全省首创“1+X+N”综合执法改革,下放镇街行政执法事项116项。成立全国首个省会经济圈审批服务联盟,全省首创“红色政务服务大厅”,荣获“全国最具标准化管理大厅”荣誉称号,全市首创“易起商量”“行政许可审批委员会”等工作机制。“在济阳·济时办”特色政务服务品牌被评为全国“2021政务服务十大品牌”。公立医院改革获评“省级示范”,开展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试点工作,建成全区医共体信息管理系统。民办教育改革平稳推进,理顺办学体制。**科技创新持续增强**。定期开展科技创新“大走访、大调研”活动,开展科技培训会20余次。建立高新技术企业精准培育智慧云平台,新增高新技术企业46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157家,均创历年新高。认

定或备案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载体 10 家。中国科学院印象初院士济南祥辰科技院士工作站成立。山东祥辰生态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获批省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基地。济南特医食品产业技术研究院成立。济北开发区综合发展水平在全省省级以上开发区中首次跻身前 20%。

(五)城乡发展更趋融合。规划引领持续强化。印发实施《济南市济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细化分解 9 类 35 项重点任务，策划包装 6 类 192 个重点项目，同步推进各专项规划，不断完善规划体系。编制实施《济南市济阳区落实“北起”战略三年行动纲要(2021-2023 年)》，形成分工方案同步推进，保障“北起”战略各项任务落实。着手编制《济阳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济阳区碳达峰碳中和规划及行动方案》，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全面启动。**城乡建设日新月异。**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取得显著成效。完成 14 个示范村、6 个示范社区的垃圾分类示范创建，255 个村的清洁取暖改造，254 个村通户道路硬化，村容村貌持续提升。成功申报仁风镇流河村为省级美丽村居建设第三批试点村。实施危房改造 17 户，完成闲置土地处置任务 118.85 亩。完成新建及改造道路 4 条，打通断头道路 1 条。开通 K925 城际公交，群众出行更加便捷。高标准打造回河北张段、华阳路新世纪段 2 条示范街区，城市综合考评位居全市前列。实施 2021 年城乡供

水一体化项目，新建、改造供水管网 2089.61km，涉及 7 个镇（街道）的 134 个村。**乡村振兴衔接有序。**挂牌成立区乡村振兴局，荣获“全国乡村振兴（扶贫）系统先进集体”，扎实做好政策、资金、队伍衔接，按要求落实 52 项行业扶贫政策，投入区级财政衔接资金 3200 万元，实施各类项目 31 个，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保持力度不减、措施有力、效果优化。创新开展防返贫综合保险，成为全市唯一统筹人和物的综合性保险。**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继续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完成煤炭压减任务。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同比增加 19 天，综合指数同比改善率 13.3%，气象综合观测指数连续两年列全市第一名。顺利通过水利部第四批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区）建设验收，完成大寺河生态补水。拆除违法违章建设 97 处，辖区内无污染地块，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加强生态文旅融合，建成“山东黄河文化建设示范点”。

（六）民生福祉不断改善。社会事业有序推进。永康街中学、济阳一中附属滨河实验学校主体完成，第二实验中学开工建设。荷畔春风幼儿园、融创实验幼儿园等 4 所幼儿园交付使用，新增学位 1200 余个。高考本科上线人数连续五年增长。济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妇女儿童医院、区疾控中心实验楼建成投入使用，区人民医院被核定为三级综合医院，成功创建省级健康促进区。精心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暨第二届全民文化

艺术节“红心向党·百年献礼”大型文艺晚会等惠民演出活动650余场次，完成公益电影放映6931场，图书馆购置图书1.5万余册，新开放自习室2个。区文化馆获评全国一级馆，我区被命名为“山东省民间文化艺术之乡”。高质量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荣获“山东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荣誉称号。**社会保障不断增强。**完成新增城镇就业308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1.53%以内。全区企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4233家，参保8.93万人，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医保“三重”保障作用凸显，医保卡实现跨省刷卡结算。发放创业贷款7490万元。在全市率先建设济南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指挥中心，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综合考核位列全市第一。不断提高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水平，低保、特困供养、孤困儿童等社会救助标准提高10%。区级养老服务中心主体完工，新建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2处，农村幸福院140处。完成“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3个省级试点创建工作。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达到80%以上，为652名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编制完成《济阳区公益性公墓建设规划（2020-2035）年》，纳入全区国土空间规划。**社会治理扎实有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深入开展，社会治安保持良好态势。“黄河大桥一级治安检查站”和民警（民兵）训练基地建成并投入使用，有力提升平安建设水平。全区信访稳定工作平稳有序，被国

家信访局评定为信访工作“三无”区县。建成“智慧矫正中心”并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智能化水平。推进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继续“双下降”。**抗疫防汛取得胜利。**在全市率先推出“疫苗贴标行动”和“红黄蓝卡”制度，得到国家卫健委点赞；核酸检测能力达到日最大检测量 6.4 万人次，全人群全过程接种率达到 96.19%，圆满完成 10 批国际航班入境保障任务。成功应对 36 年来最大黄河秋汛，6300 余名干部群众参与巡堤排险，加固堤坝 2300 余立方米、备防石 7000 余立方米，确保黄河洪峰平稳过境，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妇女儿童、民族宗教、双拥共建、档案史志、应急管理等工作取得新进步。

过去的一年，我们经受住了疫情冲击和内外部环境变化挑战，有效保障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着一些问题：疫情影响还存在不确定性，消费的拉动作用尚需进一步释放；固定资产投资低位运行，低于发展预期；土地、能耗、环境等要素供给亟需破解，项目落地建设受到制约；传统服务业占比较大，新业态、新模式尚需培育；财税增收难度进一步加大，“三保”压力较大。对于这些问题，我们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

今后五年工作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

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视察济南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12345”发展思路，即：围绕“建设高质量北部中心城区”1项中心任务，锚定“地区生产总值、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个突破指标，加快“济北经济开发区、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起步区紧密协作区”3区协同推进，实施“工业强区、生态赋能、创新驱动、融合发展”4大发展战略，聚力打造“高端产业集聚区、区域性消费中心、黄河岸边水生态城市、乡村振兴集中展示区、共建共享和谐家园”5大重点，抢抓战略机遇，深入对接融合，激情奋进新时代，再造一个新济阳，全面建设彰显黄河气派、展现“北起”气势的高质量北部中心城区。

按照上述要求，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

- 生产总值可比增长8%以上，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可比增长9%；
-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同）增长13%；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以上；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5%；
- 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8%以上；
- 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5%以上；
- 粮食总产量62.25万吨；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 以上；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 以上；
- 新增城镇就业 2500 人；

全面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年度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任务。

三、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措施

(一) 深化改革创新，推进营商环境建设。**加强政务服务改革。**深化“经济发展服务生”理念，落实企业服务专员制度，推进政务服务“引领性”改革。推进商事制度确认制改革，优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推动高质量“一网通办”“跨省通办”，对办事流程重构重塑、优化升级。实行审前业务协同、批后管理联动、信息动态共享，健全高效协同审管互动工作机制。全面实行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帮代办”服务，加快项目建设。进一步规范办事程序，让“审管执”机制改革更有效率。**精准高效服务企业。**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渠道，做到“一门受理、并联办理”，提高服务企业效率，实现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快速兑现。常态化开展服务企业政策宣贯活动，宣传用好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细。进一步弘扬企业家精神，完善激励机制，将政策红利转化为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激励要素。**培育壮大创新主体。**激发创新主体活力，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8%，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9 家以上，入库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200 家以上。新增市级及以上研发机构和创新平台 4 家以上。加

快科技成果转化，吸引国内外知名高校院所、科研机构在济阳设立研发或者成果转化机构 2 家以上。加快数字化变革，组建数字经济产业基金、创投基金，推进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健全市场化运营和选人用人机制，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力争实现国企债券发行零的突破。

（二）力促企业扩能提质，推进经济稳步发展。强化工业基础培育。发挥奖补政策引领作用，鼓励企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实施技术改造项目 63 个。全面推行链长制，发挥食品饮料产业、智能制造基础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加产出效益。探索金麒麟刹车片与鲁得贝车灯、强劲汽车配件等企业联盟合作，初步形成集聚态势。以汉方制药、铂源药业等企业为重点，鼓励拓展本地配套和周边上下游产业合作，构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新格局。确保年内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 家，过亿元企业 5 家，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瞪羚企业等高质量发展企业 10 家以上。**提升现代服务业能级。**完成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10%，净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12 家，规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 15% 以上。用好用活“个转企”等政策措施，促进市场主体转型。净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 8 家，新引进商业品牌首店 2 家。谋划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园等重大商务产业项目，承接市内专业批发市场外迁。建成启用众海新天地特色步行街，提升华百广场、力高仟喜荟等重点商贸综合体业态层次。建设启用西江樾便民市

场、力高未来城一期综合社区便民市场。推动上华科技、铂源药业、安信种苗等企业上市进程。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推进怡亚通等重点物流项目建设，积极发展冷链物流、供应链物流。加快普惠金融发展，健全融资担保和保险机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完成金融业增加值 12.5 亿元。深入推进旅游发展品质提升工程，加快推进文旅项目进度，升级打造油菜花、油葵金色观光长廊。

聚力现代农业发展。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完成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葛店灌区节水改造工程，清淤疏浚干支渠 14 余公里，新建管理道路 8 公里，改建建筑物 10 座，改善灌溉面积 4 万亩。建成高标准农田 4 万亩，实现农业增加值增长 4.5% 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62.25 万吨。实施玉米大豆间作种植技术推广，完成市下达任务指标。全面推行“543”农业生产托管新模式，规划建设 2-3 处“济阳采摘园”，构建“济阳采摘”品牌，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加快农业“接二连三”，启动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推进绿港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曲堤蔬菜市场改造提升等重点项目建设。做强育苗产业，力争年育苗能力增加 2000 万株以上。积极探索“托管+”服务机制，实施“生产托管”农民增收计划。培育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2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5 家，区级以上家庭农场 10 家。

（三）抓好重大项目建设，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加大双招双引力度。设立产业招商工作专班，加大对外招商频率，力争招引

过亿元实体类制造业项目不少于 20 个。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加大对制造业和日韩资项目的招引力度，优化外资产业结构。推动区级国有平台境外融资，持续拓宽外资来源，力争招引不少于 5 个外资项目，实际使用外资增速 15% 以上。开展外贸企业培育行动，加快发展跨境电商，新增实绩外贸企业 22 家以上，外贸进出口增长 18% 以上。开展职业技能大赛，选拔储备一批高水平技能人才，优化人才结构。成立国有控股人力资源公司，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区，力争新增“泰山”“齐鲁”“泉城”等高层次人才 10 人。**不断强化项目建设服务。**筑牢固定资产投资基础支撑，坚持“项目为王”理念，抓实体经济项目，保障净增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房地产企业 3 家，建安投资增长 8%。落实“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加大项目储备和策划包装力度，统筹项目资金、用地、能耗等要素保障，精准配置要素供给。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完善“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以项目建设厚植发展优势。**全力推动企业扩能提质。**持续强化工业基础培育，支持重点企业做大做强，逐年上台阶、扩规模。重点关注年营业收入增幅 30% 以上的企业，加强政策引导，助力加快发展。做好规模以下优势中小企业培育，引导企业聚焦主业、强化创新，走“专精特新”和大企业配套的道路，尽快壮大规模上规入库。**优化升级传统产业。**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全产业链向高端化、智能化迈进。在食品饮料产业方面，

引导旺旺、统一、熊猫乳品等食品企业，由单一生产基地向具有研发能力的综合企业转型。促进金晔食品、佳农食品等企业提升自主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助力企业向研发、设计、品牌等高价值环节延伸。在升降平台产业方面，以深化团体标准实施为抓手，指导鑫峰重工、七运集团等企业提高产品规范性和产品竞争力。瞄准别墅电梯发展方向，鼓励升降平台企业开拓市场，实现产品错位发展，优化产业发展布局。**发挥平台载体作用。**举全区之力抓好开发区建设，深化改革创新，不断提升园区承载能力。紧抓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建设机遇，突出招商引资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重点引进建设台资总部中心企业及新动能产业企业，打造对台经贸合作新标杆。全力推进中国（济南）特医食品城建设，培育特医食品领域龙头企业。着力推进起步区紧密协作区建设，重点依托回河片区，聚力打造对接融合起步区发展的标志性区域。

（四）强化规划引领，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强化规划引领作用。主动服务对接融入起步区“1+4+16+N”规划体系，逐步实现规划统筹，建设同步。紧密对接全市新一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科学编制分区规划及各领域规划，完善重点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完善协同联动发展区和紧密协作区规划，稳步推进“东优”“西拓”“南延”“北展”的城市发展新格局。聚焦“十四五”规划纲要及任务分工实施推进，形成整体功能优化、经济社会发

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的高质量发展格局。**加大协同发展力度。**与起步区协同发展方面，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搭建专门协作机制，紧抓战略叠加机遇，以基础配套、承载服务为切入点，通过交通先行、产业互补、基础配套保障等方面实现一体化发展。推进 G220 线改建及快速路改造，做好济南高速大北环工程、济滨高铁、有轨电车项目服务保障，密切与中心城区和起步区的交通连接。做好临空经济区产业承接等工作。参与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增强黄河流域城市交流合作强度。做好省市一体化推进济南加快发展相关项目推进工作，助力强省会战略落实。**加快城镇建设进度。**抓好老城、滨河、高铁新城、回河等重点片区开发，统筹做好“拆、建、管、营”文章。加快区委党校、众彩教育体育综合体建设，实施新华能源、兴阳供热设施改造，提升供热服务水平，收回居民小区供热自管站 8 处。完善城区供排水、供热、雨污管网。持续推进管家社区、富阳嘉园、滨河社区、三箭·馨阳嘉苑四个安置区建设，建成安置房 5700 套。争创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4 个、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村 10 个、市级绿化示范村 6 个，市级出彩人家示范村 12 个，实现区级以上文明达标村全覆盖。实施“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完成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10 公里，养护大修 110 公里。打通农村公路和城市道路断头路，扩容瓶颈路段，推进农村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完成 80 个村供水设施改造及污水治理。**加强城市治理水平。**深入推进文

明典范城市创建工作，加强地下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加大公共停车设施配建力度，缓解停车难题。建设韧性城市，加强城市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对华鑫、和家园等易涝点进行安全提升，建成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区级综合应急指挥平台，推动基层应急联防站建设，提高应对城市突发事件能力。实施精致城市生态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加强对历史老街区的治理管护，延续市民乡愁记忆。深化生活垃圾分类，改造垛石生活垃圾转运站，启用济北厨余垃圾就地处理站。全力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加快中心城区和重点区域 5G 网络布局，完成 6 个省级智慧社区试点工程，确保顺利通过省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验收。**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新建城区绿化节点 4 处，提升一批小微绿地、口袋公园，完成绿化面积 3.5 万平方米。巩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成果，启动新一轮“四减四增”行动，加强空气质量预报预警，巩固建成区内黑臭水体治理成果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违法违规问题清理整治成果，确保中央及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到位。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落实，严格落实节能减排任务，大力发展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积极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第一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推进城镇水质净化厂 PPP 项目，完成省级美丽幸福河湖创建任务。加强黄河生态保护，做好黄河生态风貌带的维护与建设工作。

(五) 增进人民福祉，推进各项民生事业。**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衔接过渡期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统筹推进“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强力推动产业扶贫项目实施，确保年底全部完工。大力实施村集体经济提质增效行动，培育经济强村 50 个以上。**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深入实施“春风行动”、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加大创业贷款扶持、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完成 2500 人以上的培训任务，确保新增城镇就业 2500 人以上。建成并启用区级养老服务中心，加强各级养老机构和养老设施运营监管。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扎实做好农民工、被征地农民、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的保险保障工作，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发挥好医疗救助兜底保障作用，完善医保经办服务体系，提高群众医疗保障质量。加强残疾人动态更新工作数据结果应用，为 800 名残疾人适配辅具 1200 件以上，完成 400 户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全力推进社会事业。**加快永康街中学、第二实验中学项目建设进度，做好滨河实验学校、澄波湖 7 号幼儿园等配建教育设施建设和移交工作，新增学位 3000 个以上。加快推进济阳职业中专实训中心和新建教学楼项目，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扩大职业教育规模，争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更新维护公共体育健身设施，在仁风镇建设一处五人制笼式足球场。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提高

全员核酸快速检测能力。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推进村级卫生室公有化建设，建成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楼，推进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和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项目落地。加大非遗和文物保护利用力度，深入实施“千影百戏”文化惠民乐民工程，举办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戏曲进乡村”等活动 6000 余场。融媒体中心大楼建成并投入使用。**加强社会治理。**持续开展“八五普法”，实现法律援助全程网办，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培育打造济阳特色法治文化品牌，全年办理法律援助事项 500 件以上。着力推进解决征地拆迁、劳动社保等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公开接访，为冬奥会、党的二十大等重大活动营造和谐稳定的信访环境。建成平安济阳管理中心，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城市燃气管网、液化气罐等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深入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动城东消防救援站开工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全力做好安保维稳工作。持续推进城市社区规模优化调整，提高社区治理服务水平。**全面统筹民生事业。**统筹发展老龄、红十字、妇女儿童、慈善等各项事业，做好政务服务、民族宗教、人影气象、史志档案、双拥共建、外事侨务、退役军人事务、审计统计等工作，促进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我们即将踏上再出发、争上游的新征程，时不我待，责在其

身。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戮力同心、攻坚克难，为建设高质量北部中心城区做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济阳政办发〔2022〕1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

《济南市济阳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扩大就业容量、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的部署要求，落实省委、省政府强化就业优先战略和大规模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决策部署，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号）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经研究，决定在我区全面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走在前列、全面开创”“三个走在前”总目标和全省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和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大力加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就业援助对象就业率，降低社会失业率，确保重点群众就业稳定，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工作原则

1. 城乡统筹，充分安置。树立全局意识和系统理念，立足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现实需求，抓好顶层设计和统筹整合，面向所有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各类就业困难人员，充分开发公益性岗位，实现“岗位设置需设尽设、安置人员能纳则纳”，让有劳动意愿、劳动能力的就业困难群众能有适合的就业岗位和稳定的收入来源。

2. 科学研判，精准分类。对公益性岗位开发的必要性、岗位条件的合理性进行论证研判，对低收入群众的资格进行审核认定，合理确定公益性岗位开发数量、岗位类型、待遇标准，及时动态调整，做到安置对象精准、岗位类型精准、资金使用精准、安置成效精准。

3. 部门配合，协作保障。加强部门沟通协作，充分挖掘岗位资源，做好政策制定、岗位开发、待遇兑付、资金筹集、监督管理等，制定细化措施，把握好开发进度，扎实推进，合力保障行动目标顺利达成。

4. 因地制宜，确保成效。根据基层需求和群众期盼，根据公益性岗位开发数量、岗位类型、待遇标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做好公益性岗位聘任组织工作，结合就业困难人员申请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推荐等情况，做好有关信息的社会公示和日常监督管理，确保工作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三）行动目标

2022年我区计划安排公益性岗位2350个，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2140个，城镇公益性岗位210个。2023年、2024年、2025年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按照市级当年度统一下达开发计划进行适时调整。2022年各镇（街道）岗位计划分配表见附件2。

二、岗位设置

（一）安置对象范围

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安置重点是就业困难群体。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等群体；城镇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等群体（以下统称“六类”群体）。

（二）安置岗位类别

总体上将城乡公益性岗位设置为公共管理类、公共服务类、社会事业类、设施维护类、社会治理类等岗位，在统筹整合现有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基础上，各镇（街道）可根据实际需求统筹本辖区的岗位开发类型综合设岗或单独设岗。

（三）安置岗位待遇

1. 补贴标准。城乡公益性岗位统一实行政府补贴，按照不低于当地小时最低工资标准或月最低工资标准，由各镇（街道）

依据岗位类型、劳动时间、劳动强度等因素确定，避免“一刀切”“平均主义”，岗位待遇按月发放。

2. 补贴期限。同一人员的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乡村公益性岗位到期后可视情况适当延长，城镇公益性岗位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可延长至法定退休年龄（以初次核定其享受补贴时的年龄为准）。

3. 保险保障。乡村公益性岗位应为在岗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由区财政统一为在岗人员购买每年不超过60元的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已购买的不再重复购买。城镇公益性岗位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

4. 政策衔接。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新老岗位和在职人员衔接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2〕1号）要求，对原有在岗人员符合现行安置条件的统一纳入到新的安置范围，不符合现行安置条件的可执行原协议期或待遇期限及标准，到协议期或待遇期满终止。对退出公益性岗位后的生活困难人员，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做到政策有效衔接、帮扶不断档。

三、组织实施

（一）区级负责，分类指导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牵头城乡公益性岗位的统筹开发工作。按照部门职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残联、区

民政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卫生健康局等部门负责对全区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认定进行分类指导；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保护分局、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区城乡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乡村振兴局、区残联等部门深挖岗位资源，负责对各镇（街道）岗位设置和计划安排进行科学合理的工作指导；区财政局负责指导各镇（街道）做好资金筹集、划拨等工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大数据服务中心负责指导各镇（街道）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信息动态管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精准摸排，建立清单

做好本辖区内“六类”群体集中摸排工作，对照安置范围摸清底数和实际情况，根据摸底人员的困难程度、身体状况、年龄等条件进行排序，形成“人员清单”和“岗位清单”，建立供需资源数据库，确保扩容提质行动扎实有序推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区残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规范流程，有序上岗

开发流程一般包括发布公告、报名申请、民主评议、审核公示、区级审批、协议签订、岗前培训、安排上岗等环节，原则上每年第一季度集中开展。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实行申报制度，使

用乡村公益性岗位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行政或者地域隶属关系向所属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申请，申请内容包括申报事由、岗位名称、岗位数量、工作内容、聘用条件、工资待遇、管理办法等情况，镇（街）报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批备案。各镇（街道）负责将拟聘用人员信息录入“山东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系统”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批，由用人单位与聘用的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签订合同（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村（社区）负责对上岗人员建立考勤签到、监督、补贴发放等基础台账，督促在岗人员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遵守规章制度和工作纪律。结合年度任务目标和日常工作实际，各镇（街道）可通过政府购买市场化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协助管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各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实名管理，动态调整

按照“谁开发，谁使用，谁管理”的原则，依托全省统一的公益性岗位管理系统，建立公益性岗位实名制数据库，运用大数据、信息化等手段，对人员基本信息和岗位安置情况进行动态管理，根据日常需求，确保需开设岗位及时开设、需安置人员及时安置、需退出人员及时退出，防止“虚报冒领”“吃空饷”等情况。（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大数据服务中心及各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资金保障

加强资金统筹，将城乡公益性岗位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统筹用好各项涉及公益性岗位性质的资金。加强对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经费保障，积极引入社会资金、公益基金，充分发挥企业、行业和慈善机构的主动性、能动性，最大限度汇聚各方财力，确保资金有来源、有保障。充分做好结合文章，有效发挥财政资金作用，本着少花钱、多办事的原则，将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与我区相关工作充分结合。一是与乡村振兴扶贫专岗、城乡公益性岗位等相结合，本着应纳尽纳原则，将符合条件的全部转入城乡公益性岗位。二是与做实城市社区网格员相结合，城镇公益性岗位原则上用于社区网格员，既保证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开发，又充实社区网格力量。（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济阳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附件1），建立“区总负责、镇（街道）抓落实、村（社区）参与管理”的工作责任机制，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加强制度设计，优化政策供给，强化资金支持，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大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舆论宣传，形成各方力量积极参与、劳动致富深入人心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拓宽岗位渠道

政府用于农村公路修建、基本农田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农村饮水安全、沼气建设、园林绿化等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资金投入的项目，要重点吸纳当地农村劳动力就业，优先开发岗位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等群体就业。

（三）加强督导落实

各相关单位要把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的组织实施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就业督导的重要内容，对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岗位设置、人员管理等强化督导监管，确保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按现行相关规定执行。

- 附件：1. 济阳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济阳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各镇（街道）岗位计划分配表（2022年）

附件 1:

组 长:	白宝强	区委常委、副区长
副组长:	田泉民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成 员:	马海亭	区残联副理事长
	王建国	区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贾俊萍	区民政局党组成员、民政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韩爱萍	区财政局副局长
	高 峰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
	王延平	区自然资源局三级调研员
	张立明	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许庆峰	区城乡水务局党组成员
	李英绩	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鲍秀强	区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李秀峰	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李永孝	市公安局济阳区分局党委委员、政治处主任
	付延利	市生态环境保护局济阳分局党组成员
	董爱霞	仁风镇副镇长

马科新 新市镇党工委副书记
李洪滨 济阳街道党工委委员、党建办公室副主任
田淑云 济北街道党工委委员、党建办公室副主任
高成亮 回河街道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长
褚乃贵 垛石街道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长
范光柱 曲堤街道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如发生职务调整或变动，由接任其职务者自然替补。

附件 2:

(2022 年)

各镇 (街道)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数量 (单位: 个)		
	总数	城镇公益性岗位	乡村公益性岗位
	仁风镇	345	0
曲堤街道	455	0	455
新市镇	265	0	265
垛石街道	470	0	470
回河街道	325	0	325
济北街道	195	105	90
济阳街道	295	105	190
合计	2350	210	2140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是由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主办，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承办并编辑出版的政府出版物，是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定载体。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系统、准确地刊载：区政府规章；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文件；经法制机构合法审查的部门规范性文件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区政府及其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全文发布。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为 A4 开本，季刊，全年 4 期。赠阅到镇（街道）政府（办事处）、村（居）民委员会，区图书馆、区档案馆、区市民中心等公共场所。

地址：济南市济阳区开元大街 129 号

邮编：251400

网址：<http://www.jiyang.gov.cn>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 年第 1 期

4 月 8 日出版

主管主办：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1) 84232792

传 真：(0531) 84232789
